

客家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2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17樓

聯絡人：湯若妍

聯絡電話：02-8512-8593

電子信箱：ha0282@mail.hakka.gov.tw

傳真：02-8995-6985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3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客會人字第10500041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哈客文化共下遊」實施計畫、「哈客文化共下遊」行程表(105D002488_105D2001185-01.doc、105D002488_105D2001186-01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會辦理之「哈客文化共下遊」未婚聯誼活動實施計畫、行程表及活動報名表各1份，請惠予轉知並鼓勵未婚同仁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促進本會與其他機關團體未婚員工交誼，增加互動機會，爰規劃辦理旨揭聯誼活動。

二、活動內容摘述如下：

(一)活動時間：105年4月23日(星期六)。

(二)活動地點：苗栗客家文化園區+客家大院+客家圓樓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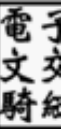
(三)集合時間與地點：上午08:00-08:30至臺北火車站(東1門)。

(四)參加名額及對象：40人(男女各半)。

(五)活動費用：新臺幣1,585元，由參加人員自行負擔。

(六)活動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105年4月10日止。

三、有關報名方式、繳費及匯款等相關事項，請詳見活動實施



計畫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、直轄市政府、各縣(市)政府、本會各處室(人事室除外)
、客家委員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

副本：本會人事室(含附件)

2016-03-18
12:07:11
電子印章

裝



訂

線

